



文魂

赵树理在沁水

田澍中·著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



山西人民出版社



文魂

赵树理在沁水

田澍中·著

山西出版传媒集团



山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文魂·赵树理在沁水 / 田澍中著. --太原: 山西人民出版社, 2014.8

ISBN 978-7-203-08672-7

I. ①文… II. ①田… III. ①赵树理(1906 ~ 1970)-人物研究 IV. ①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88136号

文魂·赵树理在沁水

著 者: 田澍中

责任编辑: 郝文霞

装帧设计: 栗 磊 孙东晴

出 版 者: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地 址: 太原市建设南路21号

邮 编: 030012

发行营销: 0351-4922220 4955996 4956039

0351-4922127(传真) 4956038(邮购)

E-mail: sxskcb@163.com 发行部

sxskcb@126.com 总编室

网 址: www.sxskcb.com

经 销 者: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承 印 厂: 晋城市景潮办公用品印制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mm×1092mm 1/16

印 张: 26

字 数: 310千字

印 数: 1-2000册

版 次: 2014年8月 第1版

印 次: 2014年8月 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203-08672-7

定 价: 48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序一

赵魁元

任何一位作家的成功,都离不开家乡的影响,特别是文化的熏陶,因此,作家与家乡的关系,也必然成为文学评论和研究的永恒课题。研究赵树理,更是如此,更有其代表性和特殊性。过去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,思想观念长期“左”的固化,特别是赵树理先生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中被迫害致死,使得这方面的研究或者很少,或者过于简单。进入21世纪特别是2006年纪念赵树理100周年诞辰之后,赵树理研究渐成显学,卷帙浩繁,有人物评传、生平事迹、著作论述、各类考证等。同时,赵树理走进了央视屏幕,走上了戏曲舞台,但令人惋惜的是,专题描写或研究赵树理与家乡的文章依然难得一见。

现在,这样的书终于有了。即将出版的《文魂·赵树理在沁水》的书稿就摆在我的面前。作者:田澍中。我是这本书的第一个读者,迫不及待地粗读了一遍,我兴奋了;细细地读着,我陶醉了;读完之后,我高兴了。这是一部成功的书。一

个真实的、鲜活的、有血有肉的赵树理向我们走来。著名赵树理研究专家董大中先生读后高度肯定这部作品，并将其定位为“寻根之作”，我完全同意这个观点。

赵树理的根在沁水。这不仅仅因为他是沁水人，不仅仅因为他是喝着沁河水，吃着沁水的小米长大的。更为重要的是，他从小在爷爷的严格教育下，受到了中国传统文化特别是儒家文化的浸润；在乡亲们敲打八音会，演唱上党梆子的一次次欢乐中，极富艺术天赋的赵树理从小就受到民间文化的浇灌。作为地地道道的小农民，赵树理不仅熟练掌握了各种农活技术，成为精通农业生产的全把式，也真实、深刻地体验到了旧社会中国农民的酸甜苦辣。家乡是他成长特别是精神成长的摇篮。正因为如此，当他走出家乡，接受了现代教育，在五四新文化和左翼文学的冲击和影响下，他立志为农民写作，并最终成为一棵参天大树。这棵大树生长在传统文化、民间文化、地域文化交相融合的肥沃土地上，又接受了现代文化的浇灌，特别是经历了中华民族抵抗日本侵略，太行太岳抗日军民生与死、血与火的斗争与洗礼而长得根深叶茂，终于成为中国最负盛名的代表解放区文艺“方向性”的人民作家。

赵树理文学的根在沁水。这部书不仅阐述了家乡对赵树理成长的重要影响，而且深刻地剖析了赵树理的创作思想、民本意识、坚持真理的献身精神、作品的基本素材及美学特征，都是在沁水这块土地上萌芽、成长、壮大的。

首先是儒家文化的全面熏陶和深刻影响。赵树理深受传统文化的影响，关于这一点，大家的认识是一致的。问题是这传统文化究竟指什么，认识就不一样了。有的认为主要是指古典章回小说、评书、戏曲，有的认为主要是指民间文化或地域文化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这些认识都

是对的,但又都不全面。重要的是普遍忽视或弱化了儒家文化对赵树理的深刻影响。读读这部书你就清楚了。从爷爷赵忠方给孙子起名赵树礼,到树礼6岁时,爷爷亲自执教,爷对孙,一对一,“天天如此,月月如此,年年如此。极为严厉的爷爷,一手拿大棒,一手拿芝麻糖,终于把一个天真烂漫,活蹦乱跳的儿童,改造成了一个少年老成、孤独恬静的小夫子”。用现在时髦的话讲,赵树理的爷爷是一位名副其实的“虎”爷。现代教育学高度认为,童年所受的教育是最深刻的,是终生难忘、终身受益的教育。随着在私塾和高小受到的儒学教育,可以设想,“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”“立德、立言、立功”等儒家的核心文化价值观一定对赵树理产生了深刻的影响。赵树理一生都在“为生民立言”,不正是最生动的体现吗?许多人认为赵树理身上有一股子中国古代知识分子的“士”气、骨气,这正是根源所在。可惜,许多人被赵树理表面的“士”气蒙蔽了。

其次是少年农民的生命体验。与其他作家受家乡、家庭影响不同的是,赵树理是全过程、全方位体验了20世纪上半叶中国农民深受三座大山压迫的苦与痛。爷爷一手给赵树理灌输传统文化,一手教赵树理编簸箕,与其说体现了传统的耕读文化,不如说爷爷在为孙子传授养家糊口的本领;山洪暴雨冲走了农民赖以生存的土地,乡亲们撕心裂肺的痛哭使得初明事理,初懂人生的赵树理也大哭起来;为了安葬爷爷奶奶而借贷引起的家道中落,地主豪绅逼债几乎使妹妹被卖,借贷上学等一系列亲自经历的事,赵树理刻骨铭记。这是生命的体验。这一切为日后赵树理关心农民疾苦,坚决为农民鼓与呼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这一切,正发生在“土皇帝”阎锡山统治的山西,这是中国极富代表性的封建统治有序有方的地方,甚至被称为中华民族推翻帝制实行共和后

的“模范”自治的地方。阎锡山的秘书长贾景德和赵树理是同乡，都生长于沁河畔。《李家庄的变迁》中的人和事就发生在家乡附近的一个或几个村子。早于赵树理一个半世纪出生的德国文学家歌德说过，凡是跟“人”有关的作品，他从不向壁虚构，都要融进自己的生命体验；凡是他没有经历过的东西，他从来不用诗歌来表达。赵树理同歌德一样，不过赵树理写的是文而不是诗。

第三是新中国成立后17年间赵树理对农民生产、生活、生命的全过程体验。农民问题是古往今来中国的核心问题，更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核心问题，任何一位有智慧、有远见的领导者都必然会重视而不会漠视。然而，中国农民在不同的历史阶段想什么，盼什么？从革命党转为执政党，从革命转为建设后，身居高位的革命家和象牙塔里的农民专家，并不完全清楚。特别是1956年以后，党在农村的经济政策多和农民的意愿、农村的实际发生碰撞，受伤的不仅仅是农民，共和国的肌体也伤痕累累。新中国成立后，赵树理同许多作家一样进了城，到了北京。但不一样的是，许多作家心目中的家乡逐渐变成了故乡，乡情变成了乡思或乡愁。而赵树理的家乡永远是家乡，他要千方百计地回家，感受家乡的变化，呼吸家乡的新鲜空气，从农民朋友身上捕捉时代的信息，共同分享翻身当家做主人的幸福和喜悦。沁水、晋城、高平、阳城、陵川到处留下了他的足迹。他不是一位仅仅与农民有着血肉联系的普通作家，而是一位对农业、农村、农民有着深刻洞察力的农村社会学家，又是一位能够通天的、敢于为农民的利益鼓与呼的人民作家。所以从1956年以后，赵树理夹在党的主张和农民的根本利益的矛盾之中。赵树理是痛苦的，但他是清醒的。1958年“大跃进”高潮中，十分兴奋的赵树理主动请求挂职中共阳城（当时沁水并入阳城）县委书记处书记，准

备一边参加“大跃进”，一边创作构思多年的《户》和《续李有才板话》。谁知事与愿违，“大跃进”中大放“卫星”的荒唐现象让实事求是的赵树理很快清醒过来，“举世皆浊我独清，众人皆醉我独醒”，他与愈演愈烈的说假话说大话说空话的恶劣现象展开了坚决的斗争。正如书中所写，当他与把党的利益和人民的利益对立起来，热衷于“放卫星”的干部辩论时，他斩钉截铁地说：“党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，谁背离了这一条，谁不为人民服务，我就反对谁，无论他是组织还是个人！告诉你，这就是我的底线！”此言一出，感天动地！不讲假话，只讲真话，不跟风走，敢于坚持自己的思想，坚持党的原则，在全国的党员作家中，唯他是也。所以在1959年，他写下了《公社应该如何领导农业生产之我见》，并致信陈伯达。当该文被称为赵树理积极配合彭德怀的又一个《万言书》而反复批判赵树理时，赵树理则从实际出发，据理力争，理直气壮地坚持自己的意见。这是何等的勇敢。1956年以后，共和国在曲折中前进，赵树理则像金子一样，仍在闪闪发光。

这部书之所以成功，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还原了一个真实可信、有血有肉的赵树理。能做到这一点，真的很不容易。澍中做到了，除了他的作家身份和写作功底之外，还有十分重要的两点，一是和赵树理同根同源同地同脉的文化遗产，二是澍中对赵树理充满了敬仰、敬佩和感恩之情，是带着感情写的。澍中是赵树理先生的小同乡，后生晚辈，受赵树理的影响很深。从11岁起就萌生了文学梦，做赵树理那样的作家，始终是激励澍中不断前进的动力；以农民、农业、农村为题材始终是澍中作品的唯一选择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在学习赵树理的历练中，澍中终于成为作家队伍中的知名作家。他一直想写一部大的作品回报赵树理，今天他的愿望终于实现了。一年多前，当我把创作《文魂·赵树理在沁

水》的任务交给他时,他愉快地接受了,并说,他不想写成一个资料汇编,而是想尝试用纪实文学的手法还原一个活生生的赵树理。我同意了他的构想。之后,澍中即开始了艰难的创作。虽然他熟悉了解赵树理,可是并不满足现有的资料,而是带病多次到尉迟、沁水、阳城县采访。登高山、俯视沁河;入寺庙,寻找赵树理的足迹;访长者,挖掘一个又一个关于赵树理的故事。正因为如此,该书信息量很大,可以说是一部赵树理研究的力作,也是赵树理研究的必备参考书。

肯定该书的成功,并不意味着作品的完美无缺。语言的再精练,事件重现的再准确,赵树理内心的再挖掘,还是有很大的提升空间。特别是有些独特的赵树理文化源头的挖掘,如民间宗教对赵树理的影响,仍不清晰。当然在一本书中,是很难说清所有问题的。初稿之后,田澍中广泛征求了意见,已作了认真的修改。我一直认为,书的出版仅仅意味着课题的阶段性的成果,课题仍在进行。希望书出版后,作者能够继续修改,并挖掘出新的成果来。

谢谢田澍中先生!

是为序

2014年6月于晋城

(本文作者系中国赵树理研究会会长)

序二

董大中

这是一本好书。

赵树理作为由《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》所开启的文学大众化时代的一面旗帜，过去对他的研究和宣传都很不够。新时期以来出版了一些著作，各有特点。田澍中这本书选取“赵树理在沁水”这一独特视角，注定了它是一本寻根之作，使读者能够看到传主更多的本来面目，追寻到他真正的文学人生的源头。

中国是一个农业国家。几千年来，知识分子几乎都是从小从农村出来的，但是一出人头地之后，又都离开了农村，至少从思想上、感情上、意识上离农民远了。赵树理是历史上出身农民又始终不离农村，不改变农民生活、农民意识的少数“士子”中的一个，如他所说，从来不到“上等人”那里去“入伙”。他住在城市，心里想着农民：城市下雨，他为故乡多旱的土地解渴而庆幸；冬天用上暖气，他心里念叨，尉迟村今年缺煤不缺煤。他回故乡，不去自己家里，先到

地头看望正在辛勤劳动的叔伯兄弟。当故乡农业合作社的优越性发挥不出来的时候,他着急,宁愿放弃作家头衔,也要到县上当一个“农业部长”。在赵树理的思想,上等人和下等人是颠倒的,他从不认为农民“下贱”,农民低人一等。他写作,不为名不为利,始终想着如何能够让更多的农民看得懂,感兴趣。这一切是怎么来的?就在于他跟尉迟的乡亲们感情太深了。“赵树理曾经对采访他的一位记者饱含深情地说:‘中国就数山西好;山西就数晋东南好,晋东南就数沁水好,沁水就数尉迟好。’一个‘好’字,蕴含着作家对家乡铭心刻骨、死去活来、梦牵魂绕、深沉无比的爱恋”。这就是根子。

赵树理的出身,他跟中国农民血肉相连的关系,使他把为农民写作放在至高无上的地位。赵树理说他“有意识地使通俗化为革命服务萌芽于1934年”,这里的“革命”其实就是用文艺武器提高大众,普及文化。提高大众,普及文化,是赵树理于20世纪40年代初为他们十几个人成立的通俗化研究会所制定的宗旨,他一生都是这样做的。赵树理是代表一个时代的一位杰出作家。他所代表的时代是“文艺为工农兵服务”的时代。主观的要求跟客观的需要相结合,造就了赵树理,使他焕发了文学的青春,在根据地一跃成为革命文学的“旗帜”,被尊为赵树理“方向”。赵树理的大众化风格,有几个来源,除了五四新文学的影响以外,主要是旧章回小说、民间文学、曲艺和戏曲。20世纪50年代,赵树理写过多篇文章,要人们“从曲艺中吸取养料”,说把评话“作为中国文学正宗也可以”,就在于他对这些东西太喜爱了。故乡的那一片土地,不仅把他跟农民紧紧地拴在一起,也给了他为农民写作的拿手武器。关于这些,本书中都有翔实而具体的记述。

人们常说“文学是人学”。要把文学写成真正的“人学”，表现出人的伟大，人的高尚，关键在于对“人”有没有正确的先进的看法，也就是说，有没有正确的先进的人权意识。毋庸置疑，作者思想的高度决定着作品描写人性的深度。我读中国现代作家的作品，特别是从解放区成长起来的那一批作家的作品，深感赵树理是极少数具有明确人权意识的一位。《福贵》这样的题材最容易把人物丑化，可是在赵树理笔下，主人公在翻身以后举行的大会上不谈别的，而是向王老万发出厉声质问，要后者回答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，他的那种境遇是怎么来的。福贵在大会上的发言，是人性高扬的旗帜，是一篇人权宣言。20世纪40年代我国农村开展的土改运动，不仅仅是农民在经济上、政治上的翻身，更重要的是人性的翻身，人性的解放。这篇小说的思想意义在20世纪40年代的小说中占据着高峰。日本学者釜屋修在其所著《赵树理评传》中，为这篇小说单列一章，题为《还我做人的权利》，可谓深中肯綮。在这篇小说之前，赵树理在发表于《中国人》等报刊上的多篇文章中说到是否“把人不当人”的问题。《民伙与“角票”》中说：“人总是人，能给自己的生活做得了主，活着才有意思。”《“和平”、“治安”和“监狱”》中说：“人固然要活，但更要活得像人。”《民主歌》开头：“不是疯子与汉奸，管理国事都有权。”1956年《给长治地委××的信》中说：“……又要靠群众完成任务，又不给群众解决必须解决的问题，是没有把群众当成‘人’来看待的……”一直到1962年写小说《张来兴》，依然把坚守人的尊严当作崇高的人格而予以歌颂。因此我说，“为了人的自由、幸福和尊严”是赵树理创作的总主题。那么，赵树理这一人权意识是从哪里来的？当然五四新文化运动给予的启发、教育和影响是很大的，但不能忽略了现实生活给予

他的切身感受。赵树理最早的感受是在故乡得到的。1959年作家写了《新食堂里忆故人》，说到他幼年时代生活在自己身边的许多穷人，《福贵》的原型福归是其中之一。那些人，物质生活很苦，但都喜欢音乐等一类民间文艺，赵树理“爱打打锣鼓大半也是在他们家学的”。他同情那些穷人的命运，更为他们遭受到不公平的待遇而难过。赵树理一生写过好几个乞丐，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，就是虽然物质生活非常艰难，但都有丰富的精神生活，具有高尚的人格，这些都跟他幼年时对人生意义的思考有关。读赵树理的作品，总会感到有一种欢乐的调子，就在于他有一种明确的人性意识，他笔下的人都是大写的人。田澍中书中辟专章记述传主在这方面的生活经历和感受，给人留下深刻印象。

诚如书中所写，1956年是一个不容忽略的年头。那一年，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进入社会主义社会，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就是里程碑。另一方面，人们不会忘记，那也是极“左”思潮开始泛滥的一年。就赵树理来说，那一年更是一个不容忽略的年头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那是赵树理思想和创作发生重大转变的一年。赵树理的时代，既是为工农兵写作的时代，又是“为政治服务”的时代。“文艺为政治服务”这句话，已从人们口头消失了30多年，那是新时期调整文艺政策的结果，是邓小平实行改革开放最早采取的措施之一。但在赵树理生活的时代，“文艺为政治服务”却是头等重要的任务，任何人不得违背。从1942年《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》起，摆在革命文艺家面前的任务就有“为人民”和“为政治”两个要求。在好长时间里，“为人民”和“为政治”是一致的，作家们比较好办。当两个“为”不相一致、甚至发生矛盾的时候，作家们就有不同的对付办法了。前边说到赵

树理给长治地委某领导人写信一事。这封信标志着,赵树理开始了他后期在“为人民”和“为政治”两只滑雪板上的艰苦挣扎。赵树理是把“为人民”放在最重要的地位,但是“为政治”又不得不照顾。写《“锻炼锻炼”》,用“摆出”的叙述策略,将两者巧妙地结合在一起。写《老定额》,是想跟上时代,但时代却变得太快,以致把他甩了下来。面对“五风”猖獗的恶劣形势,赵树理用“顶风文学”从侧面做了反击。写《杨老太爷》和《张来兴》,丢开现实,回到过去,有人难以理解,其实那正是1956年那封信的曲意表达。1956年他在信中不是说那是把人“不当人看”么?可是请看看张来兴这个给人做厨子的大老粗吧。当年给县财政局小灶做饭,尽职尽责,因为那是他的职业,是他的本分,是他的求生之道。分外的事(用茶壶煮水、提水),他却绝不会去做。你听:“我这人就是见不得这种神气——说句话先把局长的旗号打在前边,好像他是局长的传令官!是我分内的事,传令我没有什么说的;不是我分内的事,谁想要我做,谁就得和我商量,传令不行!”这真是一个大写的人,他把人格的尊严发挥到极致。这是旧时代。小说写到现实,县上开人代会,他依然是个厨子,但受到了极为隆重的待遇。这不就跟那封信所说的把人不当人形成鲜明的对照吗?要读懂这篇小说,必须回到1956年那封信上去。田澍中把那封信当作一个重点来写,算是抓住了要害。

赵树理是一个独特的作家,他有独立的见解,他不随大流,他敢于坚持自己认为正确的东西。一句话,赵树理本人就是一个大写的人,是坚守人性尊严的象征。从文学成就上说,赵树理表现中国农民生活情状和内心世界之深刻、丰富,他的大众化风格之新颖独创,成熟老到,为人们喜闻乐见程度之广,都是少见的。这一切,基本上都

是赵树理在故乡得来的,故乡的所闻所见、所思所想给了他灵感,故乡是他生活的源头,也是他创作的源头。田澍中在这本书里把赵树理在故乡的活动如实展现出来,使我们既看到传主的过去,又对其思想和作品有了更多更深入的了解,收获是双重的。因此我说这是一本寻根之作。

这样的书,可以史论结合,也可以以史为主——史是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含糊的。这本书偏重“史”的叙述而在“论”的方面略显得少了一些,这跟作家一直从事文学创作有关。就读者的要求来说,这已经够了。在任何时候,“史”是第一位的,“论”从“史”来,有丰富、正确的史料,读者可以自己从中去提升思想,强化认识。这本书提供的“史”足够读者消化、吸收。

如有不到之处,还望指正。

(本文作者系文艺评论家、原中国赵树理研究会会长)

目 录

第一章	文化尉迟	(1)
第二章	圣贤之道	(34)
第三章	野鹿遇狼	(75)
第四章	板掌打虎	(115)
第五章	雏凤清声	(153)
第六章	三晋浪人	(186)
第七章	黎明时分	(244)
第八章	重大转折	(288)
第九章	独臂擎天	(311)
第十章	自成体系	(384)
后 记		(397)

封面摄影:1958年,赵树理在家乡沁水县嘉峰乡常兴农业社水利工程工地上与农民同乐。新华社记者张瑞华摄。

第一章 文化尉迟

1

清光绪三十二年农历八月初七，公历1906年9月24日。

这一天是秋分，天高气爽，淡云缥缈，空气中弥漫着五谷的清香。沁水县尉迟村赵家西院的西屋里，赵和清媳妇王金莲正在艰难地生产。她已生了3个女儿，只活了一个。全家人，尤其是公爹赵忠方早就絮絮叨叨地说，赵家到和清这一辈，已是三代单传，盼她生一窝儿子，浩浩荡荡地传宗接代，光宗耀祖。此时，大约快交戌时，也就是下午6时半左右，在接生婆的协助和鼓励下，产妇已认认真真、专心致志、用尽全力、大汗淋漓地生了一个多小时，还未生下，却不时传出一声声痛苦的呻吟或吓人的吼叫。

产妇王金莲生于1884年农历七月十九，21岁。她是本乡张山村人，娘家是做陶瓷生意的，大量批回碗、盘、缸、盆等陶器后，全家上阵推销，车拉人担，走八方，达四乡。王金莲虽是小脚，负重走路不输男人，因出力过度，引发多种疾病，体质虚弱，后在懂中医的丈夫赵和清的调理下逐渐硬朗了。她娘家人信“清茶门教”，这个教兴起于清道光年间，是白莲教的支派，主张吃斋念佛，他们家已是三代人不吃肉了。